

# 基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2021年9月委託外部機構中華公司治理協會針對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期間之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運作進行效能評估，該機構及執行專家具備專業性及獨立性。其評核作業分別就董事會之組成、董事會之指導、授權、監督、溝通、自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及其他等8大構面以問卷及實地訪評方式執行，中華公司治理協會於2021年12月13日出具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其評估報告之總評及建議如下：

### 總評：

- 1.基亞生技自民國 107 年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起，每年針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的績效進行評估並於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本年度委託外部專業機構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展現對公司治理之重視。
- 2.基亞生技設有戰略規劃委員會，由經理人提出重大發展策略，並邀請董事及外部專家針對重大計畫進行研討及指導，雖尚未成為正式及定期機制，但可及時調整計畫走向及凝聚共識，並使董事會成員更瞭解公司重大發展方向。
- 3.基亞生技已根據公司需求發展，選任熟悉產業內涵的專家擔任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之意見備受重視，足見貴公司能借重獨立董事所具備的專長，充分發揮獨立董事的功能。
- 4.基亞生技重視高階經理人培訓及發展，透過集團間輪派方式，使人才獲得充分訓練。從熟悉不同職務及領導能力的角度看，讓經理人可兼具公司內、外部寶貴的經驗。

## 建議與因應

評估報告建議	公司因應
<p>考量到產業規模，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或永續報告書。然所屬產業攸關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並受到利害關係人高度關注，故建議在未來能編製企業社會責任或永續報告書，並強化公司網站有關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中英文資訊揭露之及時性與完整性，以符合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期待。</p>	<p>本公司將依據未來實際營運需要編製企業社會責任或永續報告書，並強化公司網站有關公司治理及企業社會責任中英文資訊揭露之及時性與完整性，以符合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期待。</p>
<p>貴公司已制訂「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於網站提供檢舉管道。建議貴公司的檢舉管道（如電子信箱等），以直送或副本提供方式，讓獨立董事知悉為宜。</p>	<p>本公司將依照建議方向，研擬檢舉信件內容之傳送方式，提交獨立董事知悉。</p>

評估報告建議	公司因應
<p>貴公司現有 3 席獨立董事，並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建議未來隨業務拓展及董事會規模擴大，適度增加獨立董事之席次，以展現貴公司對董事會獨立性之重視。</p>	<p>本公司將依據未來實際營運需要，在永續精實整體董事會之獨立性與專業能力之多元化下，適度增加獨立董事之席次。</p>
<p>貴公司現由其他部門同仁兼任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尚未設置專任的公司治理主管。為回應金管會「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擴大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之倡議，建議貴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統籌相關事宜及協助董事會發揮功能。</p>	<p>本公司將依照所建議事項，未來研擬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統籌相關事宜及協助董事會發揮功能。</p>